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吳東哲
電話：06-3901127
傳真：06-2982507
電子信箱：don0912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文元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7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211656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1165600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行政院函以，配合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（構）
公務員服勤實施辦法等法規之施行，行政院相關函釋停止
適用詳如附行政院函示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112年9月5日院授人培字第11230289051號函辦
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會（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）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